

# 创新纠纷化解机制 丰富社会治理模式

## 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持续擦亮“千里草原安睦隆”工作品牌

本报通讯员●刘羽丽

今年以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持续聚焦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重大任务,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着力提升矛盾源头预防、排查预警、多元化解水平,创新推出纠纷化解“321”工作机制,进一步丰富“千里草原安睦隆”社会治理模式,全力守护千里草原的祥和安泰。

推行嘎查村3次调解,推动小纠纷就地化解。鄂托克旗坚持“预防为主、控制增量”的原则,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矛盾纠纷的发生。该旗充分挖掘乡村自治潜能,压实基层调解责任,旗、苏木镇相关部门深入指导、深度配合,倾心倾力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让矛盾纠纷消于未起、化于未发。出现矛盾纠纷时,嘎查村书记第一时间出面调解为第一次调解,由村干部组成的治保会、乡贤能人等组成的“村坊议事会”接续调解为第二次调解,由“棋心”义警、七色彩虹义警、巡回审判先锋队等49支草原法治轻骑队和网格员、网格法官、巡回调解员联合调解为第三次调解,着力把矛盾化解在前、化解在早、化解在小。同时,鄂托克旗积极探索“未访先办”工作法,实现信访事项化解端口前移,确保各类小纠纷即发生即化解,推动实现矛盾不出村、不上交,切实守好矛盾纠纷化解的“第一道防线”。今年以来,该旗诉前矛盾化解率较去年同期提高5.6%。

推行苏木镇2次调解,推动烦心事分流化解。鄂托克旗坚持“分流处置、总量缩减”的原则,切实做好矛盾纠纷分流化解工作,确保问题不拖大、矛盾不上交。该旗依托苏木镇综治中心、连心法庭、土地纠纷法庭进行综合调解为第一次调解,



融合运用“枫桥安睦隆”工作法,利用“行业指导+专业调解”模式,由网格法官、律师团队、人社、林业等行业部门及枫桥安睦隆调解团队联合调解为第二次调解,高效化解矛盾纠纷。该旗土地纠纷法庭成

立以来,化解土地经营权合同纠纷、合同效力纠纷案件20余件。2月下旬,土地纠纷法庭联合阿尔巴斯苏木、旗人民调解中心、旗农牧局、司法局、阿尔巴斯苏木陶利嘎查“两委”成功调解一起历时7年之久的

草牧场纠纷,并出具了法院司法确认民事裁定书,双方当事人拿到法律文书后冰释前嫌,握手言和。

推行旗级1次化解,推动疑难事实实质化解。鄂托克旗坚持“多元联动、降低成讼”的原则,积极构建矛盾纠纷一站式解纷新模式。以现代信息技术为支撑,建立“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一体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应用系统,持续提升综治中心实战化运行水平;进一步完善“连心法庭”“土地纠纷法庭”运行机制,精心打造“枫桥派出所”“安睦隆社区”,打通各族群众化解矛盾纠纷的末梢通道;加快推进棋盘井地区“一站式”矛盾解纷功能场所的建设进度,引入法院、司法行政、信访、人社、工会等政法部门和行业领域多元解纷力量,真正实现矛盾纠纷“一站式”服务、一揽子处理、全链条解决;融合运用诉调对接机制和“136”诉源治理新机制,确保矛盾纠纷在旗内得到实质性化解,真正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

下一步,鄂托克旗将继续挖掘各部门、苏木镇、嘎查村、社区在社会治理中的典型经验和做法,加大推广宣传力度,全力推进“枫桥经验”在该旗落地生根,持续擦亮“千里草原安睦隆”品牌,不断把治理优势转化为发展胜势,建设更高水平、更有温度的“法治鄂托克”。

# “铁花精神”耀北疆 谱写法治新篇章

## ——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人民法院“铁花精神”品牌建设工作综述

本报记者●王祯 通讯员●刘畅

“叶瘦棕茎硬,饥寒石缝立。”在白云鄂博矿山上,每逢盛夏,会长出一种生命力极其顽强的铁花,据说,一株盛开完全的铁花采摘后如保存妥当,十年之内依旧保持原有样貌。

近年来,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实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铁花精神”铸魂、以“铁花精神”促行、以“铁花精神”兴院,将“铁花精神”融入到法院工作的各方面,为推动法院工作实现高质量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文化氛围。

### 以“铁花精神”铸魂 打造精神文明新阵地

强化理论武装。白云鄂博矿区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用“铁花精神”引领思想政治工作,将月初和月底两天固定为政治理论学习日和党建活动日,通过党组带头示范领学、支部交流集体研学、全员覆盖跟进促学、结合实际潜心自学、线上线下组合共学、丰富载体灵活践学“六学联动”的模式,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加强党建工作。白云鄂博矿区法院秉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的工作理念,将党建工作与“铁花精神”文化建设有机融合,持续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群众教育实践活动,高质量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通过举办党组书记、党支部书记“上讲

台”活动,不断夯实党建知识储备基础。同时,该院积极落实党员领导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制度,以5个法官工作站为服务阵地,扎实开展党员干警到社区“双报到、双服务、双报告”工作,并组织全体党员干警在“鹿城先锋”小程序中完成线上报道140人次,用“铁花精神”释放“下沉式”党建品牌潜力。

打造文化体系。白云鄂博矿区法院按照“规范有序、重点突出、醒目美观、简洁鲜明”的要求,稳步推进建设“一厅(党建展厅)三室(党员活动室、廉政谈话室、温馨小屋)五长廊(党建、主题教育、民族团结、廉政、党史教育等5条主题文化长廊)”工作,积极打造“铁花精神”特色文化阵地,不断丰富干警政治教育载体。

### 以“铁花精神”促行 打造司法服务新品牌

树立极致思维,培育核心竞争力。白云鄂博矿区法院用“铁花精神”深培公正司法土壤,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服务保障平安白云建设。该院加强商事案件审判工作,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商事主体权益,诉讼案件平均审理天数20.7天,审判质效保持高质量运行。此外,该院与公安机关共同签署了《关于建立执行协作联动机制的工作方案》,为打击恶意逃避执行行为打开新的突破口。公检法“三长”共同签署了《关于建立办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联动机制的工作方案》,切实统一立案标准,畅通衔接机制,共同构建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大格局。

树立法治思维,夯实服务保障性。白云鄂博矿区法院持续在服务保障企业上出实招,用心用情化解企业的急难愁盼问题,

以法治力量护航高质量发展,为白云矿区全力建设“世界稀土之乡”城市品牌、“三地一点、两园四区”提供有力司法保障。该院以调查研究为先导,通过实地调查走访白云铁矿、宝山矿业、邮局、工商银行白云支行等多家企业,先后出台了《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人民法院关于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之暖企助企”执行行动的工作方案》《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人民法院关于持续推进涉企执行案件绿色通道机制》,编印了《企业经营发展常见法律风险提示》等普法手册,通过推动降低融资成本、审慎善意文明执行等手段,助力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站稳脚跟、赢得先机,切实将大事小情办到市场主体的心坎上。

树立创新思维,提升群众满意度。白云鄂博矿区法院正式上线运行“扫码”一站式诉讼费缴退费系统,有效解决了群众“排队烦、退费慢”难题。该院坚持“业务强院”方略,法官工作站建立以来,通过采取“1+2+3”诉源治理工作法成功调撤案件350余件;秉承“如我在诉”司法理念,依托四个法官工作站和园区护企工作站,以“设站、驻室、派员”方式积极融入社区企业中,诉前化解矛盾纠纷达民事纠纷的70%以上;依托社区法官工作站,通过法官进社区讲述宪法、婚姻法、家庭教育法等深入开展社区普法活动,切实将法律政策送到群众身边。

### 以“铁花精神”兴院 塑造铁军队伍新形象

夯实司法廉洁根基。白云鄂博矿区法院充分利用每月全院干警大会学习和每周理论自学的时间,组织干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将“铁花

精神”融入廉政学习教育中,锤炼干警忠诚干净担当政治品格;对案件办理、执行、送达等情况进行实时动态监督,跟踪60余件100余人次案件的审理执行情况,切实提升防范化解廉政风险的能力水平,确保办案程序公开透明;扎实开展司法突出问题整治整改工作,深入排查四方面28个问题,做实做优审判管理工作;落实“三个规定”要求,上半年实现记录平台每月上报登记信息30余人次,累计上报170余条。

提升司法工作能力。白云鄂博矿区法院将“铁花精神”融入干警日常管理中,突出把好选人用人政治首关,定期开展“家风润廉心”、鹿城先锋义务劳动等主题党日活动,全面落实严管厚爱、从优待警机制;坚持“实战、实用、实效”导向,开展“双创有我”杯第一届审判业务带头人评选活动暨业务能手同堂竞技选拔活动,通过“学理论、比业务、赛能力”,促使干警加强业务学习、完善知识体系、提升专业素养,营造争做先进工作者和办案标兵的良好氛围。

加强党员志愿服务。白云鄂博矿区法院注重培育干警“铁花”般坚韧不拔的意志和朴素无华的品质,引导党员干部遇到疑难复杂案件和信访难题时冲锋在前,形成“重点岗位有党员、疑难案件靠党员、关键时刻见党员”的良好局面。该院建立党组、党支部“2+1”帮扶机制,即每名党组成员分别确定1个联系对象,在元旦、春节等重要节日期间集中走访慰问困难党员、老党员、老干部,让党员切实感受到党组织的温暖。

踔蹀满志绘蓝图,砥砺前行再出发。白云鄂博矿区法院将继续发扬铁花坚毅刚强的高尚品格,为白云鄂博矿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